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双沟镇锦绣家园东侧片区污水设施建设工程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4-JSRL-C2025-0004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《睢宁县双沟镇人民政府》的《双沟镇锦绣家园东侧片区污水设施建设工程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《双沟镇锦绣家园东侧片区污水设施建设工程》，属于《建筑业》；承建（承建）企业为（江苏纳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（12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875.2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3739.5万元）①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建筑业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